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与银泰各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2、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有利于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双赢，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控制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与银泰各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无与银泰方有关联的董事，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意见：我们对公司与银泰各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予以确认，对预计的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表示同意。与银泰各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以及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是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的，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双赢，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二）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度预计 金额	2017 年度实际 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波保税区银泰西选进出口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7,674,383.62	“西选”超市销售减少
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00,000.00	823,295.06	
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	银泰百货宁波江东有限公司	12,000,000.00	6,825,300.88	“迷你银”平台销售减少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浙江银泰商贸有限公司	2,500,000.00	5,164,337.65	“生活选集”专柜及童装“INNIO”专柜销售
合 计		37,200,000.00	30,487,317.21	

（三）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 年预计金 额	占同 类业 务比 例(%)	本年年初至披 露日与关联人 累计已发生的 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金额	占同 类业 务比 例(%)	本次预计 金额与上 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波保税区银泰西选进出口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83	2,485,067.07	17,674,383.62	1.79	
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0.22	338,527.62	823,295.06	0.08	
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	银泰百货宁波江东有限公司	1,000,000.00	0.11	114,234.10	6,825,300.88	0.69	“迷你银”平台销售减少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浙江银泰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0.54	723,181.85	5,164,337.65	0.52	
合 计		25,000,000.00	2.70	3,661,010.64	30,487,317.21	3.0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宁波保税区银泰西选进出口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保税区港东大道 5 号 4 楼 4005-3 号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经营范围：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日用品、食品、化妆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工艺品、五金交电、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厨卫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主选择经营其他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方名称：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 528 号 701-2 室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柒佰捌拾玖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电子商务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网上销售等。

3、关联方名称：银泰百货宁波江东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1111 号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贰亿玖千万人民币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销售；信息系统的设计服务。百货等。

4、关联方名称：浙江银泰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 528 号 801 室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万人民币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等。

5、关联关系：宁波保税区银泰西选进出口有限公司系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而浙江银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银泰百货宁波江东有限公司、浙江银泰商贸有限公司均系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由于公司将杭州百货大楼委托给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而杭州百货大楼系公司最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实质重于形式的规定，上述四家公司均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和公正的总体原则，具体的定价方法为按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不会对公司带来交易风险或形成坏账损失。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以及委托关联人销售商品，是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的，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双赢，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确认与银泰各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